

为转型发展注入更多“绿”意

——当前抓改革促发展观察之六

中国式现代化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指出，聚焦建设美丽中国，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

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对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进行系统部署。

夏秋之交，万物竞秀。各地各部门大力推进绿色低碳发展，以改革举措助力产业转型升级，努力交出一份优异的绿色发展成绩单。

聚焦产业

推动发展方式全面绿色转型

地上花园，地下煤田。

走进位于内蒙古鄂尔多斯的国家能源集团准能集团黑岱沟露天煤矿，高低错落的丘陵沟壑到处是绿草鲜花。采矿不见矿，黄土披绿装。

矿山“变形记”折射出采矿理念的转变。煤炭行业正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加强矿区生态修复，迈出绿色转型步伐。

能源是工业的“血液”、经济的命脉，也是碳排放的最主要来源。

国家能源集团准能集团董事长杜善周说，能源向“新”向“绿”转型，不仅有利于自身高质量发展，也为可持续发展作出贡献。

上半年，国家支持非化石能源发展政策效应逐步显现，新能源消费快速增长，用能结构持续改善，天然气、水核风光电等清洁能源消费比重较上年同期提高2.2个百分点。

发展方式绿色转型，传统产业是主力军。当前，各地加大力度推动传统产业绿色化升级。

云南加快建设绿色能源强省，提升有色金属资源保障和精深加工能力，让传统产业焕发新活力；

河南提升黄河流域内产业含“绿”量，在流域内率先完成重点行业企业超低排放改造。

推动产业向低能耗、低材料、低碳化发展，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有关部门作出一系列部署。

建立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全面转型新机制：将碳排放指标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要求建立健全地方碳考核、行业碳管控、企业碳管理、产品碳足迹等政策制度和管理体系；

形成节水型生产生活方式：加快发展节水产业，到2027年节水产业规模达



在河南省济源市拍摄的黄河三峡景色(2024年5月28日摄,无人机照片)。新华社发

到万亿元；

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到2030年，节能环保产业规模达到15万亿元左右；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25%左右；大宗固体废弃物年利用量达到45亿吨左右等。

发展方式绿色转型，新兴产业是生力军。在云南、贵州、广东和广西，7月份南方电网西电东送单月送电量创历史新高，其中清洁电量占比超过85%。在青海，算力产业快速发展，把“绿电”变“绿算”、把“电缆”变“光缆”、把“瓦特”变“比特”，成功开辟新赛道。

建章立制

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

夏日清晨，陕西渭南富平石川河国家湿地公园，水鸟嬉戏、鱼群畅游。这条穿城而过的“母亲河”，10多年前还是一条“荒滩沟”。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强调，推动重要流域构建上下游贯通一体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

抓住群众关切，推进系统治理。

近年来，黄河流域累计治理水土流失面积超过26万平方千米，水土流失、水质污染、湿地退化等问题明显好转；11省市强力推进长江生态环境修复，干流稳定保持Ⅱ类水质，长江江豚等物种数量增加……

生态环境部最新数据显示，我国已实施52个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累计修复面积超1亿亩；推进典型海洋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工程，红树林面积增长至43.8万亩，成为世界上少数红树林面积净增加的国家之一。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加强制度刚性约束。

近年来，各部门出台一系列政策，将生态功能极重要、生态极脆弱以及具有潜在重要生态价值的区域划入生态保护红线，实现一条红线管控重要生态空间。目前，我国陆域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占陆域国土面积比例超过30%。

建章立制，纲举目张。从出台《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到将“生态文明建设”写入宪法、制定修订多部法律法规，再到印发《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对全面绿色转型进行顶层设计；从高擎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利剑”，到实施生态补偿制度、河湖长制、林长制等……生态环保法律制度形成体系，生态文明建设有了坚实保障。

8月5日，最高检发布依法从严惩治各类污染环境犯罪情况，上半年全国检察机关起诉污染环境犯罪668件1597人。

推动科学治理，为建设美丽中国插上“智慧”羽翼。

浙江嘉兴南湖，碧波荡漾、水草摇曳。过去7年里，南湖水质从Ⅴ类提升至Ⅲ类，得益于“湖泊内源污染控制与生态修复关键技术”的应用。

“我们基于大数据水动力模型，展示不同方案下嘉兴整个城市水网在相应时间内的调水换水场景，同时把水质指标加入，让南湖变成一个透明的系统，水质、生物、生态特性都有数据监测和支撑。”同济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副教授王荣昌说。

深化改革

以高水平保护支撑高质量发展

到2027年全市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水耗、碳排放保持全国省级最优水平、到2035年碳中和取得明显进展、到2035年PM2.5年均浓度下降到25微克每立方米，美丽河湖基本建成……

近日，北京出台《关于全面建设美丽北京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的实施意见》，亮出美丽北京建设的“任务清单”。

完善生态文明基础体制，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健全绿色低碳发展机制……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从体制机制上对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作出部署。

生态环境部负责人说，未来将实施分区域、差异化、精准管控的生态环境管理制度，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建立新污染物协同治理和环境风险管控体系，推进多污染物协同减排。此外，还将持续推进“绿盾”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建立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破坏问题监督机制。

位于河北承德丰宁满族自治县的干松坝林场，成片的绿色绵延铺展，令人心旷神怡。

2006年，干松坝林场开始启动碳汇林建设。2014年，当地几家碳汇造林项目得到整合，统一为丰宁干松坝林场碳汇造林一期项目。干松坝林场场长何树臣说：“项目两次碳排放权交易，为丰宁带来359万元收入。”

干松坝林场碳汇交易的探索，发挥了示范作用。2021年，承德市10个林场被确定为开展林业碳汇交易试点，越来越多的林场探索生态产品价值转化路径。今年6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首批国家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名单，承德名列其中。

绿水青山既是自然财富、生态财富，又是社会财富、经济财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要求“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必将推动各地加快探索拓宽绿水青山与金山银山的转化通道，不断塑造发展的新动能、新优势，更好实现发展和保护协同共生。

生态文明建设是人民群众共同参与共同建设共同享有的事业。

放眼全国，从每年春季踊跃参加义务植树，到日常生活中节约一滴水、餐桌上践行“光盘”行动，再到街头巷尾的共享单车绿色出行，人们用实际行动呵护着身边的生态环境。

贵州大学林学院教授安明志表示，通过改革创新制度、机制、模式，在全社会推广形成绿色生活方式，将更好守护我们的家园环境，共创更清洁、更健康的美好未来。（新华社北京8月12日电）

我国将以土地整治助推农村土地制度改革

新华社北京8月14日电 我国将以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为抓手，推动农村土地制度改革，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服务于城乡融合发展。

自然资源部生态修复司司长王磊14日在例行新闻发布会上说，为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深化土地制度改革的决策部署，自然资源部将进一步推动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优化农村地区国土空间布局，改善农村生态环境和农民生产生活条件，助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和城乡融合发展。

据介绍，土地整治一直是“千万工程”迭代升级的重要平台和抓手，能够

系统解决“钱从哪里来、人往哪里去、地从哪里出”的问题。最近五年来，自然资源部开展了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截至2023年底，全国1304个试点累计投入资金4488亿元，完成综合整治规模378万亩、实现新增耕地47万亩、减少建设用地12万亩，形成一系列可推广、可复制的宝贵经验。通过“保护农耕肌理，留住乡韵乡愁；释放发展空间，助力乡村振兴；修复生态基底，提升人居环境；深化制度改革，共享土地红利”，土地整治成为优化乡村空间布局、服务乡村全面振兴的重要平台。

王磊说，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是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的有力抓手，是贯彻落实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相关改革部署的重要举措，政策性强、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要按《自然资源部关于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深入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工作的意见》要求，建立“全方位”权益保障机制，坚持农村基本经营制度不动摇，尊重集体土地所有权、土地承包经营权、土地经营权现状。要站稳人民立场，尊重群众意愿，维护群众权益，接受群众监督，运用好村民议事决策机制，坚决防范少数人说了算、多数人“被代表”。不得违背村民意愿合村并居、整村搬迁，严禁违背群众意愿搞大拆大建、强制或变相强制农民退出宅基地，不得强迫农民“上楼”。

两部门部署开展全国服务类社会救助试点

据新华社北京8月14日电 记者14日从民政部获悉，民政部、财政部近日联合印发《全国服务类社会救助试点工作方案》，部署在全国开展服务类社会救助试点，推动实现社会救助由单一物质救助向“物质+服务”综合救助模式转变。

方案明确，试点任务包括建立服务类社会救助需求评估体系，常态化开展需求摸底排查；编制服务类社会救助清单，统筹兼顾已有基本公共服务政策和制度，合理确定服务项目和基本内容；构建救助服务网络，协同各方资源，丰富服务类社会救助供给；建立资金多渠道保障机制，推动服务类救助工作持续有序开展；健全监管机制，加强项目全过程监管。